

善农〔2023〕60号

2023

各镇、开发区（街道）农业农村办（农业农村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加强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设，推进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落地落实，根据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2023年基层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的通知》精神，现就做好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人员知识更新培训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根据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建设要求，分期、分专业选送基层农技人员到部、省级现代农业技术培训基地进行知识更新培训，提高基层农技人员的职业素养、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

二、培训方式

围绕新时代浙江“三农”工作“369”行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农业绿色发展、“肥药两制”改革和产业技术团队建设等内容，采取理论学习和实地考察相结合方式，以年轻基层农技人员、骨干农技人员培训作为重点，分专业班和综合班进行培训。

三、培训组织与实施

（一）培训机构。由浙江大学、浙江农林大学、浙江海洋大学、温州科技职业学院、嘉兴职业技术学院、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台州科技职业学院、丽水职业技术学院、省农科院、省海洋水产研究所、省淡水水产研究所、省海洋水产养殖研究所、宁波市农科院等13家培训基地承担本年度的培训任务。

（二）培训计划。全县计划培训农技人员144名，分18个专业（详见附件1）。

（三）培训时间。2023年7月至12月，具体每期培训时间按照各相关培训基地正式发文为准，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5天。

（四）培训经费。基层农技人员培训经费主要包括农技人员参加集中培训所需的教师讲课费、教材费、场地费、食宿费等，从全国农技推广补助项目经费中统筹列支，培训费用参照浙财行

〔2022〕13号文件执行。往返差旅费回各自所在单位报销。

（五）培训管理。各培训人员应严格配合各培训基地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的有关规定，并安装、使用中国农技推广APP。相关基础知识测试合格者，颁发国家人社部、农业农村部《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培训证书》。

四、有关要求

1. 请相关单位按照年初培训计划内容，落实培训人员参加培训（骨干农技人员主要指高级职称以上的农技人员、年轻农技人员主要指35岁以下的农技人员），并在各培训机构开班前10天把培训人员名单报局质监科（附件2）。

2. 报到时，学员须携带“参训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附件3），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请自备彩色2寸照片1张。

（联系科室：局质监科，联系电话：0573-84237039）

- 附件：1.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计划分配表
2.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报名汇总表
3. 参训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嘉善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7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单位：人

序号	有关单位	培训总数	培 训 方 向																
			粮 油 技 术	畜 牧 兽 医 技 术	蔬 菜 技 术	特 色 水 果 技 术	中 药 材 技 术	花 卉 技 术	农 药 减 量 技 术	化 肥 减 量 技 术	水 产 绿 色 健 康 养 殖 技 术	秸 秆 综 合 利 用 技 术	种 业 技 术	农 机 化 机 械 技 术	农 业 绿 色 发 展	农 业 信 息 化	农 产 品 质 量 安 全	绿 色 优 质 农 产 品 管 理	年 轻 农 技 人 员 综 合 技 能
1	农办秘书科	1			1														
2	办公室	7											1	5					1
3	组织人事科	1																1	
4	改革科	2												1				1	
5	计规科	5												1	1			3	
6	协调科	2																1	1
7	产业科	2						1										1	
8	农社科	4												1				3	
9	质监科	4	1	1										1				1	

10	渔政站	1									1									
11	农机站	2				1							1							
12	种子站	9	3		2									3						1
13	水产推广站	3									3									
14	新农研中心	2				1													1	
15	农经中心	4						1											2	1
16	农田中心	5				1		1											2	1
17	信息中心	4												1	2					1
18	推广中心	7	1		2	1						1								2
19	畜牧兽医	11		11																
20	农发公司	9	2	1					2				2		2					
21	农科所	9			2			2					1		2	1				1
22	魏塘街道	8	1		1				1					1	1	1				1
23	罗星街道	7	1		1	1			1	1				1						1
24	惠民街道	5				2	1			1	1									
25	西塘镇	6			1			1			1	1				1			1	
26	姚庄镇	8							1	2			1							2
27	陶庄镇	5	2		1					1	1									
28	天凝镇	6			1	1			1		1			1	1					
29	干窑镇	2																		2
30	大云镇	3	1															1		1
合计		144	12	13	12	8	1	6	4	4	9	3	5	4	12	13	2	1	24	11

附件 2

单位: _____

培训班次: _____

培训基地: _____

序号	学员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学历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从事专业	近 3 年参加过何类培训	联系电话

附件3

培训基地:

姓 名		性 别		政治面貌		照片
工作单位				工作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县 <input type="checkbox"/> 乡	
身份证号				民 族		
职 务		职 称		所学专业		
联系电话			所属行业		何年从事 推广工作	
培训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班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		以前是否参加过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参训记录						
时间	课程名称			课时数	考试情况	

注：所学专业指最终毕业院校所学专业；所属行业指目前工作单位的所属行业，工作地点、培训类型请打钩。

抄送：各镇、开发区（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嘉善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3年7月11日印发
